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4 年 10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胡赓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508,330,087.92	263,954,870.83	9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489,092,945.62	251,909,850.72	9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0266	2.7990	8.1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5,827,148.94	28.91%	181,113,447.02	2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5,757,378.11	45.62%	75,096,414.66	3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5,887,349.17	42.9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3458	-20.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29.41%	0.47	2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29.41%	0.47	2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9%	-3.32%	16.80%	-9.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4%	-3.28%	15.80%	-10.5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78.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3,934.41	其中：德清县财政局财政补助 4,000,000.00 元；递延收益 663,934.41 元；向国外申请专利中央专项资金项目（浙江省科技厅）170,000.00 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0,657.55	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收到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5,559.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90,043.06	
合计	4,476,910.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1、产品毛利率较高、业绩持续增长存在一定的风险

公司产品毛利率保持较高的水平，若公司药品集中采购价格发生变化、募投项目的投入对折旧的影响以及原辅材料和人工成本的变化，将会对产品毛利率产生一定的影响；由于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业绩持续增长存在一定的风险。

### 2、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竞争对手的尘螨舌下含服脱敏药物正在国内进行临床试验或药品注册申请，公司产品“粉尘螨滴剂”的新药监测期已届满，竞争对手可以提出仿制药申请或者进口药品申请，上述因素均可能对未来市场竞争格局构成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 3、新药开发的風險

公司属于生物医药行业，主要开发用于诊断、治疗过敏性疾病的新药。新药的开发包括临床前研究、申请药物临床试验批件、临床试验（一般含I-III期）、申报药品注册批件、GMP认证等阶段，周期长，投入大，不可预测的因素较多，公司的新产品开发存在着技术攻关、药品注册、实现规模化等多方面的风险。此外，若公司开发出的新药不能适应市场需求，将会对公司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风险。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456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我武咨询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81%	83,725,979	83,725,979		
东方富海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4%	11,534,400	11,534,400		
利合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	8,240,688	8,240,688		
王立红	境内自然人	2.14%	3,456,000	3,456,000		

德东和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3,298,933	3,298,933		
陈健辉	境内自然人	1.82%	2,935,152	2,935,15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1,489,619	0		
王新华	境内自然人	0.80%	1,296,000	1,296,000	质押	1,296,000
张露	境内自然人	0.71%	1,152,000	1,152,000		
张建成	境内自然人	0.69%	1,117,872	1,117,87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盛世成长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89,619	人民币普通股	1,489,619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颐 2 期证券投资信托计划	915,962	人民币普通股	915,962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957	人民币普通股	900,95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颐精选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702,232	人民币普通股	702,232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819	人民币普通股	599,819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颐精选 3 期信托计划	570,776	人民币普通股	570,776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益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3,969	人民币普通股	443,96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先行策略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99,916	人民币普通股	399,9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9,826	人民币普通股	399,826			
李建庆	357,910	人民币普通股	357,9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我武咨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胡庚熙、YANNI CHEN（陈燕霓）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2、陈健辉与实际控制人 YANNI CHEN（陈燕霓）为姐弟关系。</p> <p>3、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151,212,692.22元，增长了146.33%，主要系发行新股所致。
- 2、应收票据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了7,713,931.92元，下降了43.29%，主要系收到的银行承兑票据减少所致。
- 3、应收账款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31,772,769.93元，增长了54.35%，主要系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 4、预付款项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了5,580,549.91元，下降了93.23%，主要系冲减中介机构费所致。
- 5、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4,102,897.30元，增长了271.27%，主要系预付的设备款所致。
- 6、存货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3,191,755.01元，增长了40.06%，主要系自制半成品增加所致。
- 7、其他流动资产年初数为0元，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60,000,000.00元，主要系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所致。
- 8、在建工程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4,958,532.93元，增长了57.28%，主要系实施募投项目所致。
- 9、长期待摊费用年初数为0元，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1,113,309.34元，主要系上海分公司租赁房屋的装修费用所致。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404,852.85元，增长了39.09%，主要系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加所致。
- 11、应付账款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186,112.02元，增长了31.18%，主要系增加的材料采购款所致。
- 12、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1,614,343.44元，增长了64.57%，主要系应付的职工薪资增加所致。
- 13、应交税费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2,701,309.63元，增长了57.97%，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14、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了663,934.41元，下降了75.00%，主要系递延收益摊销所致。
- 15、递延收益年初数为0元，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2,870,300.00元，主要系收到的“黄花蒿粉滴剂”重大专项资金所致。
- 16、实收资本（或股本）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71,600,000.00元，增长了79.56%，主要系发行新股和分配股票股利所致。
- 17、资本公积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了181,384,093.71元，增长了55,713.47%，主要系发行新股股本溢价所致。
- 18、少数股东权益报告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了5,927.83元，下降了61.97%，主要系子公司少数股东承担的亏损增加所致。

####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营业成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266,281.84元，增长了62.42%，主要系报告期内销量增长及人工成本增加所致。
- 2、营业税金及附加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83,554.86元，下降了68.62%，主要系增值税税率变更所致。
- 3、财务费用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71,193.69元，下降了57.44%，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4、投资收益上年同期金额为0元，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600,657.55元，主要系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收到的投资收益所致。
- 5、营业外收入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了305,277.28元，下降了54.91%，主要系政府补助收入减少所致。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6,784,084.92元，增长了42.92%，主要系货款回收和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增值税税率变更导致支付的税费减少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减少了62,108,495.75元，下降了552.13%，主要系购买的理财产品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初至报告期末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70,380,102.12元，增长了10,022.36%，主要系发行新股所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827,148.94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007,274.50元，增长28.91%，其主要原因如下：

1、过敏性疾病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促使产品的市场有效需求不断增长

随着中国城市化进程的深入和人们生活方式的改变，过敏性疾病患病率持续增高，过敏性疾病用药市场以较快速度发展。同时，随着居民收入水平和受教育程度的提高，居民健康意识逐步加强，过敏性疾病的就诊率快速上升，市场有效需求不断增长，有力地促进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2、患者对药品安全性要求的提升为产品占领市场提供了机遇

传统脱敏治疗主要采用皮下注射的方式进行，但皮下注射产品可能引起严重不良反应。随着人们对药品使用安全性、可靠性要求的不断提高，近年来舌下含服方式在国际市场上逐渐为越来越多的患者所接受。2001年，ARIA指南认可在成人和儿童中使用舌下含服脱敏药物，这个观念在ARIA 2008修订版中进一步得到了肯定。

公司“粉尘螨滴剂”产品上市后，因其具有安全性高，无创用药、操作简便、更适于儿童患者，不用低温贮运、便于携带等方面的优势，因而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也不断扩大。

3、医生和患者认知度的不断提高促进产品销售

公司“粉尘螨滴剂”作为国内标准化舌下含服脱敏治疗药物，于2006年6月正式获准上市销售。随着变态反应学的发展及过敏性疾病知识的普及，医生和患者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不断提高，从而促进了公司产品的销售。

4、通过学术推广及有效的营销网络，不断加强产品的市场推广和销售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收到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户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该药品注册申请已经形式审查予以受理，是否批准还须经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审查后决定。“户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用于点刺试验，辅助诊断因户尘螨致敏引起的I型变态反应性疾病，与已获准上市的“粉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相互补充，可以满足更多过敏性疾病患者的变应原检测需求，进一步开拓公司产品的市场，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度，公司总体经营目标为：实现营业收入2.5亿元，实现净利润9,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827,148.94元，占年度经营计划营业收入的30.33%；实现净利润35,757,378.09元，占年度经营计划净利润的39.73%。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2014年度经营计划有序推进，经营业绩取得了持续稳定的增长。

(1) 产品研发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在研项目，丰富过敏领域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 生产管理方面：根据医药企业存货生产方式及公司产品季节性等特点，持续合理安排存货；同时继续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岗位培训和GMP新法规学习并贯彻实施工作，确保每批生产的成品率和生产效率。

(3) 市场营销方面：持续完善销售网络的构建，加强专业学术推广力度，提升产品品牌知名度；持续开拓公司销售渠道建设，增强市场竞争力。

(4) 人才开发方面：公司在现有人员的基础上，持续引进各类人才，重点充实公司研发技术人员与市场销售人员；同时，进一步深化新员工入职培训。

(5) 内部控制方面：不断健全各项内控制度，明确岗位、清晰责任，以保障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请参照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我武生物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2)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我武生物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我武生物	关于新聘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在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公司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我武咨询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承诺人将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2)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我武咨询	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了上述锁定期外，在其本人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我武咨询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我武咨询将以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我武咨询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我武咨询的要约收购义务；2) 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不能迫使我武咨询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我武咨询	关于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1) 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若公司股价不低于发行价，将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15%，且减持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2) 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1) 持有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2) 持有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 若于承诺的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4) 减持公司股票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 若违反其所作出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我武咨询	关于公司未履行有关承诺的承诺：1) 若公司违反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在我武咨询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 若公司违反其作出的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我武咨询将在遵守其锁定期承诺的前提下出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视届时公司回购股票的资金缺口而定）公司股票，并将出售股票所得赠予公司以协助公司支付回购股份的价款。3) 若我武咨询违反其作出的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其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4) 若我武咨询违反其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或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我武咨询	关于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承诺内容：如果公司被要求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遭受损失的，我武咨询将共同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并赔偿公司由此所遭受的处罚和其他一切损失。	2012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我武咨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	2011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我武咨询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2011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东方富海	关于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内容：1) 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若公司股价不低于发行价的 80%，将减持所持公司全部股票。2) 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1) 持有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2) 持有公司的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二十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 若于承诺的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 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 80%。4) 减持公司股票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 若违反其所作出的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东方富海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	2011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利合投资	关于减持公司股票的承诺: 1) 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若公司股价不低于发行价的 80%, 将减持所持公司全部股票。2) 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减持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 (1) 持有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2) 持有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 若于承诺的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 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 80%。4) 减持公司股票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 若违反其所作出的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利合投资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	2011 年 11 月 16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胡赓熙、YANNI CHEN(陈燕霓)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胡赓熙、YANNI CHEN(陈燕霓)	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了上述锁定期外, 在其本人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胡庚熙、YANNI CHEN(陈燕霓)		关于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由此产生的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承诺：如果公司被要求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遭受损失的，实际控制人胡庚熙、YANNI CHEN（陈燕霓）将共同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赔偿公司由此所遭受的处罚和其他一切损失。	2012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胡庚熙、YANNI CHEN(陈燕霓)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	2011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胡庚熙、YANNI CHEN(陈燕霓)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第七章"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2011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在我武咨询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促使我武咨询或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的 30%。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详见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违反稳定股价预案承诺的承诺: 若违反其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 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 (不含独立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违反《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承诺的承诺: 若违反其作出的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 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立红、王新华、张露	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 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 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立红、王新华、张露	关于违反减持约束条件承诺的承诺: 若违反其作出的股份减持承诺, 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2013 年 12 月 20 日	自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	报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独立董事 SHIMIN CHEN (陈世)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确保投资者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承诺人格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敏 )、 WANG DE YUN (王德 云)、翁国 民	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公司有权将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公司监事 李勤、杨 萍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13年12月 20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 人格守承诺,未 发生违反承诺 的情况。
	公司监事 李勤、杨 萍	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自 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 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 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 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 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 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 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 间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 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 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 接所持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 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	2011年11月 16日	自公司股 票上市之 日不少于 十二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 人格守承诺,未 发生违反承诺 的情况。
	公司监事 李潇男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13年12月 20日	长期	报告期内,承诺 人格守承诺,未 发生违反承诺 的情况。
	自然人股 东 陈健 辉、陈华 根、林春 香、陈华 春、张桂 领、陈丽 平	关于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 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 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 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除了上述锁定期外,在其本人或其关联方任职期 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 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持有公司股票 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股票减持 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 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6个 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 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	2013年12月 20日	自公司股 票上市之 日不少于 三十六个 月	报告期内,承诺 人格守承诺,未 发生违反承诺 的情况。

	其他股东	关于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11月16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238.41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2.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3.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00 万支粉尘螨滴剂技术改造项目	否	11,427.52	11,427.52	391.27	1,797.47	15.73%	2015 年 06 月 30 日	0	0	否	否	
变应原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4,429.32	4,429.32	30.74	34.24	0.77%	2016 年 04 月 30 日	0	0	否	否	
营销网络扩建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3,095.61	3,095.61	0.87	42.01	1.3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952.45	18,952.45	422.88	1,873.7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285.96	285.96	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5.96	285.96	0	0	--	--			--	--	
合计	--	19,238.41	19,238.41	422.88	1,873.72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 用途及使用进展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募投项目先期投入 1,096.72 万元。公司 2014 年 4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上述置换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2036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完成上述置换，分别为年产 300 万支粉尘螨滴剂技术改造项目 1,056.70 万元，营销网络扩建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40.02 万元，合计置换 1,096.7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201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该议案已经保荐机构确认。截至 201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已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共计 13,800 万元转为定期存款，其余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无

### 三、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四、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014年7月，公司取得了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一项发明专利证书，发明名称为“一种稳定的含有变应原的膜剂药物组合物及其制备方法”。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但有利于提升公司主导产品的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对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着积极的影响。（公告日：2014年7月15日；公告编码：2014-035；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2、2014年7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变应原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建筑面积及实施时间的议案》、《关于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关于修改<财务审批制度>的议案》。（公告日：2014年7月19日；公告编码：2014-036；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3、2014年，公司承担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黄花蒿粉滴剂”I、II期临床试验”子课题的研究工作，中央财政经费资助的专项经费为617.32万元（公告日：2014年5月21日；公告编码：2014-03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7月18日，收到课题责任单位——苏州瑞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拨付的2014年度“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子课题专项经费287.03 万元人民币，剩余款项将随着项目的实施陆续拨付。（公告日：2014年7月23日；公告编码：2014-04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4、2014年8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了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4年第32期B款”，产品起息日为2014年8月20日，到期日为2014年11月17日，产品类型为本浮动收益型。（公告日：2014年8月16日；公告编码：2014-049；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5、201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利润等指标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告日：2014年8月26日；公告编码：2014-051；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6、2014年9月12日，公司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了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金鹿理财-温润”14036期理财计划，产品起息日为2014年9月15日，到期日为2014年12月19日，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公告日：2014年9月15日；公告编码：2014-05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7、根据药品注册申报的相关规定，公司特向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对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进行变更，并于2014年9月16日收到最新《药品生产许可证》，变更后生产范围增加了体内诊断试剂盒（户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公告日：2014年9月18日；公告编码：2014-055；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五、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八、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549,106.18	103,336,413.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03,605.36	17,817,537.28
应收账款	90,236,914.28	58,464,144.35
预付款项	405,237.80	5,985,787.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15,370.83	1,512,473.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59,240.27	7,967,485.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32,069,474.72	195,083,842.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954,639.13	39,774,294.06
在建工程	13,615,314.23	8,656,781.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76,402.96	4,747,741.99
开发支出	16,160,399.76	14,656,516.4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13,30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0,547.78	1,035,694.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260,613.20	68,871,028.74
资产总计	508,330,087.92	263,954,87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3,095.11	596,983.09
预收款项	81,986.50	66,915.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114,343.44	2,500,000.00
应交税费	7,361,335.07	4,660,025.4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01,132.42	3,326,284.3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1,311.58	885,245.99
流动负债合计	16,363,204.12	12,035,454.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70,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70,300.00	
负债合计	19,233,504.12	12,035,454.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1,6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1,709,659.67	325,565.9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15,979.35	-18,565.88
盈余公积	16,166,466.47	16,166,466.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632,798.83	145,436,384.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9,092,945.62	251,909,850.72
少数股东权益	3,638.18	9,566.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9,096,583.80	251,919,416.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8,330,087.92	263,954,870.83

法定代表人：胡庚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217,201.96	102,995,294.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03,605.36	17,817,537.28
应收账款	90,236,914.28	58,464,144.35
预付款项	405,237.80	5,985,787.7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15,370.83	1,512,473.53
存货	11,159,240.27	7,967,485.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31,737,570.50	194,742,723.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1,933.00	411,933.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954,639.13	39,774,294.06
在建工程	13,615,314.23	8,656,781.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76,402.96	4,747,741.99
开发支出	16,160,399.76	14,656,516.4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13,30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0,547.78	1,035,694.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672,546.20	69,282,961.74
资产总计	508,410,116.70	264,025,684.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83,095.11	596,983.09
预收款项	81,986.50	66,915.20
应付职工薪酬	4,114,343.44	2,500,000.00
应交税费	7,361,335.07	4,660,025.4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01,132.42	3,326,284.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1,311.58	885,245.99
流动负债合计	16,363,204.12	12,035,454.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70,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70,300.00	
负债合计	19,233,504.12	12,035,454.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1,6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1,709,659.67	325,565.96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6,166,466.47	16,166,466.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700,486.44	145,498,198.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9,176,612.58	251,990,230.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8,410,116.70	264,025,684.79

法定代表人：胡康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

###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5,827,148.94	58,819,874.44
其中：营业收入	75,827,148.94	58,819,874.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008,944.85	29,902,524.29
其中：营业成本	3,295,031.29	2,028,749.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2,530.25	996,085.11
销售费用	23,959,427.11	20,035,474.96
管理费用	6,422,505.24	5,039,009.79
财务费用	-469,235.07	-298,041.38

资产减值损失	1,488,686.03	2,101,246.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657.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418,861.64	28,917,350.15
加：营业外收入	250,687.83	555,965.11
减：营业外支出	11,755.17	62,960.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662.25	12,714.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657,794.30	29,410,354.52
减：所得税费用	5,900,416.21	4,856,510.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57,378.09	24,553,843.5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757,378.11	24,555,025.25
少数股东损益	-0.02	-1,181.69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17
七、其他综合收益	-533.45	-1,774.52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533.45	-1,774.52
八、综合收益总额	35,756,844.64	24,552,069.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756,844.66	24,553,250.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2	-1,181.69

法定代表人：胡康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

##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5,827,148.94	58,819,874.44
减：营业成本	3,295,031.29	2,028,749.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2,530.25	996,085.11
销售费用	23,959,427.11	20,035,474.96
管理费用	6,422,505.24	5,032,242.38
财务费用	-469,233.61	-298,480.24
资产减值损失	1,488,686.03	2,101,246.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657.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418,860.18	28,924,556.42
加：营业外收入	250,687.83	555,965.11
减：营业外支出	11,755.17	62,960.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662.25	12,714.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657,792.84	29,417,560.79
减：所得税费用	5,900,416.21	4,856,510.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57,376.63	24,561,049.8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757,376.63	24,561,049.83

法定代表人：胡庚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

##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1,113,447.02	146,468,889.97
其中：营业收入	181,113,447.02	146,468,889.9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135,787.02	81,851,573.82
其中：营业成本	7,550,594.21	5,535,997.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5,689.57	2,406,993.79
销售费用	64,283,356.87	54,573,282.66
管理费用	25,881,787.13	17,393,320.75
财务费用	-2,215,446.14	-626,316.82
资产减值损失	2,569,805.38	2,568,295.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657.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578,317.55	64,617,316.15
加：营业外收入	5,183,486.77	1,189,139.79
减：营业外支出	517,190.56	91,782.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13,344.49	37,982.46

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244,613.76	65,714,673.18
减：所得税费用	12,154,126.93	9,643,310.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090,486.83	56,071,362.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5,096,414.66	56,084,804.05
少数股东损益	-5,927.83	-13,441.28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	0.39
七、其他综合收益	2,586.53	-8,165.17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2,586.53	-8,165.17
八、综合收益总额	75,093,073.36	56,063,197.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099,001.19	56,076,638.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27.83	-13,441.28

法定代表人：胡康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

##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81,113,447.02	146,468,889.97
减：营业成本	7,550,594.21	5,535,997.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5,689.57	2,406,993.79
销售费用	64,283,356.87	54,573,282.66
管理费用	25,870,166.26	17,362,519.65
财务费用	-2,215,626.62	-627,197.63

资产减值损失	2,569,805.38	2,568,295.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657.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590,118.90	64,648,998.06
加：营业外收入	5,183,486.77	1,189,139.79
减：营业外支出	517,190.56	91,782.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344.49	37,982.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256,415.11	65,746,355.09
减：所得税费用	12,154,126.93	9,643,310.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102,288.18	56,103,044.6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102,288.18	56,103,044.68

法定代表人：胡庚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

##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597,455.62	147,597,718.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8,468.54	3,278,68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915,924.16	150,876,40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0,197.83	7,538,264.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39,885.80	31,421,06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56,452.42	30,777,082.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72,038.94	42,036,72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028,574.99	111,773,14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87,349.17	39,103,264.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00,657.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636.46	27,033.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597.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85,891.81	27,033.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43,247.01	11,275,893.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43,247.01	11,275,89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57,355.20	-11,248,85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916,336.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916,336.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80,234.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6,000.00	1,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36,234.51	1,7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80,102.12	-1,7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6.13	-8,314.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212,692.22	26,146,09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336,413.96	64,054,999.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549,106.18	90,201,089.66

法定代表人：胡庚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

##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597,455.62	147,597,718.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8,464.69	3,278,68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915,920.31	150,876,401.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0,197.83	7,538,264.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439,885.80	31,421,064.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56,452.42	30,777,082.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60,233.74	42,005,04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016,769.79	111,741,45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99,150.52	39,134,946.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00,657.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636.46	27,033.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597.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85,891.81	27,033.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43,247.01	11,275,893.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43,247.01	11,275,89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57,355.20	-11,248,85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916,336.6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916,336.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380,234.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6,000.00	1,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36,234.51	1,7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80,102.12	-1,7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0	-149.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221,907.04	26,185,937.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95,294.92	63,666,090.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217,201.96	89,852,028.24

法定代表人：胡康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金娥

##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